

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23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彭红卫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就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《关于<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本次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29日